

特殊教育考察美國參訪機構簡介

李 水 源

壹、加州大學北嶺分校殘障中心 (Center on Disabilities,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Northridge)

該中心目前由萊若博士 (Harry R. Rizer) 負責主持，其主要業務可分為下述三種：

一、身心障礙學生支持性服務

北嶺分校殘障中心之下設有殘障學生資源組 (Students with Disabilities Resources) 來提供就學北嶺分校殘障學生的各種支持性服務 (support service)，期幫助學生提昇獨立性 (independence) 及提高學習成就，並促使學生能覺察、發展和實現自我潛能或能力。所謂支持性服務的主要項目為盲生報讀、代做筆記 (notetaker)、調整考試方式 (test proctoring)、專業指導 (specialized tutoring)、心理諮詢及電腦使用訓練等。

本文作者為台北市立師範學院身心障礙教育研究所所長

以去年為例，該組共服務有 828 位殘障學生，含學習障礙 378 人、行動障礙 160 人、視覺障礙 29 人，其他功能性 (functional) 心智障礙 261 人。唯一特別的是該組不為聾生提供服務，聾生另由國家聽障中心 (National Center on Deafness) 來負責。

二、舉辦國際性或全國性會議

該殘障中心定期舉辦有關殘障教育的全國性或國際性會議，以今年為例共有來自 37 個國家及全美 50 個州的 4000 人參加，包括殘障人士、特殊教師、大學教授、物理治療師 (PT)、職能治療師 (OT)、社區機構代表、政府單位代表、公私立復健機構代表、復健工程師 (rehabilitation engineers) 及科技輔具製造商家等。

明年的會議名稱為 “Technology and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將於 2001 年 3 月 19 至 24 日在洛杉磯機場希爾頓飯店 (Hilton) 及瑪利歐飯店 (Marriott) 舉行。

三、科技輔具專業人員培訓

該殘障中心最重要的業務是科技輔具人員的培訓及發證 (Assistive Technology Applications Certificate Program)，參與受訓人員包括殘障人士、特殊教育教師、公私立復健機構人員 (public and private rehabilitation personnel)、僱主 (employers)、人力資源專家 (human resource specialists)、行政人員、科技與電腦專家 (assistive technology specialists)、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語言治療師等。訓練時間為 100 小時，包括線上指導 (on-line) 52 小時、面授 (live instruction) 40 小時及授証方案 (certificate project) 8 小時。訓練方式包括閱讀資料 (reading)、演講 (lectures)、示範 (demonstrations)、討論 (discussions)、觀察 (observations) 及演示 (presentations) 等。

該項訓練之目標有五個：

1. 瞭解住家、學校、職場 (work place) 及社區環境 (community environments) 可應用之各種科技輔具。
2. 認識現有 (existing) 和新創 (new) 的殘障科技輔具，如盲用電腦、人工電子耳、輪椅運送帶等。
3. 學習透過合作團隊 (collaborative team) 診視殘障人士之個人需求 (individual needs)。
4. 認知殘障科技輔具的提供或服務資源。

5. 研討科技輔具的政策與趨勢。

該項訓練之結業人數，1997 年為 48 人、1998 年為 105 人、1999 年為 324 人、2000 年為 459 人，合計為 936 人，可以看得出來有急速成長的趨勢。而 2001 年將分別在南太和湖 (South Lake Tahoe)、鳳凰城 (Phoenix)、波士頓 (Boston)、洛杉磯 (Los Angeles)、芝加哥 (Chicago)、西雅圖 (Seattle) 及華盛頓 (Washington, D.C.) 舉辦七場為期 5 天的密集訓練。

貳、洛杉磯郡教育局 (Los Angeles County Office of Education)

洛杉磯縣教育局 (LACOE) 將全縣劃分為 18 個地方特殊教育 (special education regional programs) 合作行政單位 (Principal Administrative Unit, 簡稱 PAU)，來為全縣各地方特殊教育計劃區 (Special Education Local Plan Areas, 簡稱 SELPAs) 提供有關特殊教育的服務。

茲舉坎培爾 (Robert L. Campbell) 合作行政單位 (PAU) 為例來介紹。該單位包括貝爾富勞 (Bellflower)、康普賴 (Compton)、林悟 (Lynwood) 及派拉蒙 (Paramount) 等四個獨立學區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簡稱 USD)，該 PAU 之主要任務是為各獨立學區無法提供合適教育的學生服務，通常這些學生都具有極重度的障礙和行為問題 (disabilities and behaviors are exceptionally

severe)。

坎培爾 PAU 與各地方學區的服務基於契約式 (contracted) 或客卿式 (guest) 的關係，而坎培爾 PAU 的教室及設備 (classroom and facilities) 都由地方學區提供及維護，二十年來彼此已經建立了伙伴和穩定的實效 (partnership and stability)。

本學年度坎培爾 PAU 共收納 222 位學生，年齡為 3 至 22 歲，其中多數在認知 (cognition)、語言 (language)、溝通 (communication)、自理能力 (self-care)、社交 (social)、調適 (adaptive) 或動作技巧 (motor skills) 方面，都有嚴重的發展遲緩現象 (significant delays in all areas of development)，有些學生甚至在認知和社會適應技巧上達到極重度 (severely/profoundly) 的程度，也許終生無法學習說話 (learn to talk) 或獨立生活 (live independently)，需要完全依賴他人協助 (full assistance)。

分析言之，坎培爾 PAU 的學生包含嚴重發展遲緩 (severely developmentally delayed, SDD)、發展障礙 (developmentally handicapped, DH)、肢體障礙 (orthopedically handicapped, OH/ORT)、多重障礙 (multiply handicapped, MH)、可訓練性智能障礙 (trainable mentally handicapped, TMH)、自閉症 (autism, AUT)、身體病弱 (other health impaired, OH)、腦傷 (traumatic brain injury, TBI)，和視

覺障礙 (visually handicapped, VH)。多數這些學生都被安置在普通學校 (school setting) 的 22 個特教班之中，接受特殊教育服務，並安排他們有參與普通班 (general education classes) 學習，而和同年齡同儕 (same-age-peers) 有互動 (interaction) 的機會。當然，仍有 40 位學生，由於障礙程度或健康醫療 (health / medical) 的理由，需要透過在家／醫院 服務 (Home / Hospital program) 的方式來執行。

此外，坎培爾 PAU 亦辦理臨界智力學生 (near-average intellectual abilities) 的融合教育。目前學生共有 17 位，他們被安置在鄰近學校的普通班之中 (general education programs in their home school districts)，接受指定教學服務 (Designated Instructional Services, DIS)。編制上有融合教育專家 (inclusion specialist) 及肢體障礙巡迴教師 (orthopedic handicapped itinerant) 來支援。融合教育實務極重視課程調整 (curriculum adaptations) 與行為管理 (behavior management)。但這些學生的課程與學習評量仍被要求儘量與普通教育一致的標準，這是十分複雜 (complicated) 和困難的問題。

坎培爾 PAU 編制有一位校長，一位助理校長 (assistant principal)，特殊班教師 22 人，在家或醫院教學教師 4 人，融合教育教師 1 人，肢障巡迴教師 1 人，

教學助理 (instructional assistants)、保健助理 (health care assistants)、行為管理助理 (behavior management assistants)、校車服務助理 (bus assistants) 等合計 54 位準教育人員 (paraeducators)，此外尚有學校心理學家 (school psychologists) 1 人，學校護士 (school nurses) 2 人，

語言治療師 (speech/language specialists) 1 人，適應體育專家 (adaptive P.E. specialists) 2 人，生涯教育學家 (career education specialists) 1 人及文書職員 (clerical staff) 4 人。

茲將坎培爾 PAU 之特殊教育服務簡述如下：

<u>班級數</u>	<u>班級類型</u>	<u>年齡</u>	<u>課程重點</u>
1 班	學前	3-5 歲	提供發展遲緩或多種障礙兒童在完全融合的教育安置下特殊的教學服務
	智能障礙 1 班		1. 語言／溝通能力的發展 2. 動作／行動技能 3. 入學前學業技能 4. 獨立生活技能 5. 社交技能
7 班	小學	5-11 歲	提供重度障礙兒童在特殊班級中之特殊教學服務
	低年級 重度障礙 3 班	5-8 歲	1. 語言／溝通能力的發展 2. 動作／行動技能 3. 入學前／功能性學業技能 4. 獨立生活技能 5. 社交技能
	高年級 重度障礙 3 班	8-11 歲	1. 語言／溝通能力 2. 動作／行動技能 3. 入學前／功能性學業技能 4. 獨立生活技能 5. 社交技能
	小學 視覺障礙 1 班	5-11 歲	1. 學業能力 2. 動作／行動技能 3. 語言／溝通能力 4. 獨立生活技能 5. 社交技能

2 班	國民中學 肢體障礙 1 班	11-14 歲	1. 延續小學課程 2. 學業技巧 3. 動作／行動技能 4. 語言／溝通能力 5. 獨立生活技能 6. 社交技能
	智能障礙 1 班		1. 語言／溝通能力 2. 動作／行動技能 3. 入學前學業／功能性學業技能 4. 獨立生活技能 5. 社交技能
8 班	高中 肢體障礙 2 班	14-18 歲	1. 延續初中課程肢體障礙 2 班 2. 學業／功能性學業技能 3. 動作／行動技能 4. 語言／溝通能力 5. 獨立生活技能 6. 社交技能
	視障班 2 班		1. 學業／功能性學業技能 2. 動作／行動技能 3. 語言／溝通 4. 獨立生活技能 5. 社交技能
	可訓練性智能障礙 (含多重障礙) 3 班		1. 功能性學業技能 2. 動作／行動技能 3. 功能性語言／溝通能力 4. 獨立生活技能 5. 社交技能 6. 社區本位教學 7. 職前訓練
	自閉症 (含可訓練性智能 障礙) 1 班		1. 學業／功能性學業技能 2. 動作／行動技能 3. 功能性語言／溝通能力 4. 獨立生活技能 5. 社交技能 6. 社區本位教學 7. 職前訓練
4 班	轉銜服務	18-22 歲	籌備學生由學校轉銜至成人的生活

	可訓練性智能障礙 2 班		1.功能性學業技能 2.動作／行動技能 3.功能性語言／溝通能力 4.獨立生活技能 5.社交技能 6.社區本位教學 7.職前訓練
	嚴重發展遲緩 (含多重障礙) 2 班		1.動作／行動技能 2.功能性語言／溝通能力 3.獨立生活技能 4.社交技能 5.社區本位教學 6.職前訓練
4 班	家庭／醫院教學	3-22 歲	1.各發展領域之刺激／覺知訓練 2.學業前／功能性學業技能 3.功能性語言溝通
1 班	肢體障礙 巡迴服務 1 班	3-18 歲	提供肢體障礙者安置於完全融合的一般教育課程中 1.支持性與諮詢性的服務 2.學業技能 3.核心課程／改編課程
1 班	融合教育 1 班	3-18 歲	提供重度障礙者安置於完全融合的一般教育課程中 1.支持性與諮詢性的服務 2.學業技能 3.核心課程／改編課程

參、奧克蘭早期介入中心

在加州早在 60 及 70 年代就由所謂區域中心 (regional centers) 提供經費，補助公私立學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的早期教育 (early education)。到了 80 年代，加州政府更立法實行 (California Early Intervention Services Act)。到了 1993 年，加州發展服務部 (The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Developmental Services)、聯合

加州教育部 (The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及加州衛生、社會福利、酒精與藥物等主管單位，共同開辦早期介入計劃 (Early Start Program)，企求為出生後至 36 個月大而存有發展遲緩或障礙 (developmental delay or disability) 的嬰幼兒，提供一種合作而以家庭為中心 (family-focused) 的服務系統 (service system)。其功能包括：

- 1.加強各部門 (interagency) 之合作。

- 2.宣導工作計劃到各個家庭。
 - 3.支持家庭並將其納入共同決策者 (collaborative decision-maker)。
 - 4.支持專業人員 (professionals) 的訓練。
 - 5.在自然環境中 (natural environment) 為孩子提供介入服務。
 - 6.維繫早期介入服務的品質 (quality)。
- 早期介入服務項目包括：
- 1.支持性科技輔具的服務 (supportive technology devices/services)
 - 2.聽能服務。
 - 3.家庭訓練、諮商 (family training、counseling) 和家庭訪問 (home visits)。
 - 4.保健服務 (health services)。
 - 5.診斷 (diagnosis) 和評估 (evaluation) 的醫療服務 (medical services)。
 - 6.護理服務 (nursing services)。
 - 7.營養服務 (nutrition services)。
 - 8.職能治療 (occupational therapy)。
 - 9.物理治療 (physical therapy)。
 - 10.心理諮詢 (psychological services)。
 - 11.服務協調 (service coordination)。
 - 12.特殊指導 (special instruction)。
 - 13.社會工作服務 (social work services)。
 - 14.交通服務 (transportation services)。
 - 15.語言和說話服務 (speech and language services)。

- 16.視覺服務 (vision services)。
- 17.其他需求 (others as needed)。

上述早期介入服務分別由 21 個區域中心 (regional centers), 115 個地方特殊教育計劃區 (special education local plan areas) 及 55 個家庭資源中心 (family resource centers) 來提供。

而出生後到 36 個月大的嬰幼兒如有下述三個條件之一，便可申請早期介入服務：

- 1.在認知發展 (cognitive development)、身體和動作發展 (physical and motor development)、溝通發展 (communication development)、社會或情緒性發展 (social or emotional development) 及適應性發展 (adaptive development) 等五方面具有一項發展遲緩現象。
- 2.依病理學認知，孩子所具危險情況 (risk condition) 極可能導致發展遲緩。
- 3.由於各項危險因素的組合 (a combination of risk factors) 導致孩子處於高風險 (at high risk) 發展障礙的狀態。

事實上，有些兒童在出生後，由於身體、感官、智能受到障礙，使得他們在成長的階段和學習的過程中，因而受到限制。如果父母對子女的障礙問題及早發現，去尋求協助矯正，幼兒將得到治療而無恙。如果父母不及早發現，則

影響發育，甚至嚴重而成為殘疾。因此，該計劃亦列出幾項可能發生殘障情況，如果家長發現自己的子女有此跡象時……不要懷疑，千萬不要等到孩子上學後才作處理。應及早尋求協助，以免拖延治療，造成更大問題。例如：假如你的孩子……

一、視覺上

1. 經常不能看見或撿拾掉在地上的東西。
2. 經常的揉眼睛；常叫眼睛痛、流眼水、紅眼等現象。
3. 頭部定位困難，歪左傾右，姿態笨拙，沒有直視功能（注視某物而身體不自覺的左右前後搖動）。
4. 有時眼睛斜視或兩眼向內靠攏（俗稱鬥雞眼）的跡象。

二、行動上

1. 一歲時坐下往往需要物體支稱背部才有坐的姿勢。
2. 一歲時無法用手取物。
3. 二歲時還不會行走，或不會站起來，不會用腳踢球。
4. 二歲時不會隨意拿筆塗畫；不會將兩三塊方塊疊高。
5. 三歲時不會上下樓梯自如；不會踩三輪腳踏車；跑步時常跌倒；單腳站立時身體不能平衡；無法兩腳齊跳。
6. 三歲時自己不會翻書。

7. 四歲時手掌不會握緊成拳頭狀；大拇指不會上下彎動；無法接住正在跳動的球。

8. 五歲時不會翻筋斗。

9. 五歲時不會使用剪刀。

三、遊戲時

1. 一歲時不會拍手或手遮眼遊戲；不會向人招手再見。
2. 二或三歲時不會模仿父母作家事的模樣。
3. 二或三歲時不喜歡和家庭以外的小朋友有群體活動。
4. 二或三歲時避開人群，寧可自己一個人玩。
5. 四歲時不願意和其他小朋友玩捉迷藏之類遊戲。
6. 五歲時不和他人輪流或分享玩具。
7. 五歲時沒有表現慾。
8. 五歲時不會表達内心感覺。

四、思考時

1. 一歲時無法明白簡單的問題。例如尋找乙件先見後隱的東西。
2. 二歲時不會指認身體器官。例如嘴巴、眼睛。
3. 二歲時不會分辨同類或同形的物品。
4. 二歲時不會從鏡中認得是自己。
5. 三歲時不明白簡單的兒童故事。
6. 四歲時答非所問。例如你問他肚

子餓了睏了該怎麼辦？而他卻不會用合理的答案回答你。

7.五歲時不明白昨天、今天、明天之類的時間觀念。

到了 1998 年七月加州早期介入中心 (the California Childcare Health Program) 又開始辦理一項融合式幼兒托顧計劃 (California Map to Inclusive Child Care)，建構全州性家庭及提供者 (providers) 接受融合式幼兒及青年托顧服務 (inclusive child and youth care services) 的支持、訓練和資源系統 (system of support, training and resources)。藉以在融合的環境中 (inclusive settings) 對有身心障礙的孩子及其家庭提昇照顧及介入服務的品質。

肆、加州州立啟聰學校

加州州立啟聰學校設立於 1860 年，是加州第一所特殊學校，開辦時校址在舊金山，只有一個班級三個學生。到了 1869 年遷校至柏克萊 (Berkeley) 時約有 50 位學生。到了 1871 年加入職業課程 (vocational curriculum)，而 1915 年時學生數有 215 人。1950 年學生數增為 345 人。

該校在 1969 年開始推行回歸主流學習活動，有五個聾生到附近阿伯尼高中 (Albany High School) 修讀世界歷史和幾何學 (geometry)。在 1970 年代該校採用綜合溝通法教學 (total communica-

cation) 並同時收納初等教育及中等教育兩階段的學生。1975 年開始收容聾多障學生。

該校於 1980-81 年時因學生多達 527 人乃又遷校至佛里蒙 (Fremont) 現址，而超過 90%以上的家長都參與擬定學生的個別化教育方案 (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Program)。目前該校提供給聾生的服務是從出生到 21 歲。由於該校有 50%以上的教職員工屬於聾人，因此全校所有成員都必須熟悉美國手語 (American Sign Language)。

該校目前設有下述主要單位：

一、早期教育部 (The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Department)

早期教育部收納的聾生從出生到六歲為止，其中又分為家長／嬰兒方案 (parent / infant program)、學前方案 (preschool / pre-kindergarten program) 及幼稚園方案 (kindergarten program) 等三種。其提供服務的內容包括：

1. 家庭本位方案 (home-based program)，提供服務給 0-18 個月的幼兒。
2. 中心本位方案 (center-based program)，提供服務給 18 個月到 6 歲聾童。
3. 遊戲團體 (play group)，提供給

- 家長及學前幼兒參與。
- 4.家庭訪問 (home visits)
 - 5.手語研習 (American Sign Language classes)
 - 6.聽能訓練 (audiological services)
 - 7.說話指導 (speech instruction)
 - 8.家庭手語研習 (family sign language classes)
 - 9.家長支持團體 (parent support group)

二、初等教育部 (The Elementary School Department)

初等教育部是指一年級到五年級的聾生教育，教學過程極重視學生的學習型態 (learning styles)、學習速度 (pace of learning)、記憶技巧 (memory skills)、注意力集中能力 (ability to pay attention in class) 及實際工作 (work) 等，必要時可採用小組教學 (smaller groups)。

三、中間學部 (The Middle School Department)

中間學部是指六、七、八年級的聾生教育，其課程以州政府所訂定為標準，主要課程為英文、自然、社會及數學。附帶課程有體育 (physical education)，及另選一科藝術 (arts)、家庭生活教育 (family life education)、戲劇創作 (creative drama)、研究技巧

(study skill)、新聞 (journalism)、領導 (leadership) 或批判性思考技巧 (critical thinking skills)。再者，八年級時可選修職業課程 (vocational classes)。

該部一年為學生辦兩次與附近普通中學的交流活動，使聾生與一般學生有互動機會，而該部畢業生已多數順利轉銜升入高中 (transition to high school)。

四、高級中學部 (The High School Department)

高級中學部計有 200 多位學生，是該校最大的一個單位，課程有必修 (required) 及選修 (elective) 兩種，前者含英語、自然科學 (natural sciences)、社會科學 (social sciences) 及數學 (mathematics) 等，後者有照相 (photography)、演講及新聞 (public speaking and journalism)、外國語言 (foreign language)、批判及創造性思考 (critical and creative thinking)、汽車駕駛 (driver education)、電腦 (computer programming) 及閱讀 (literacy) 等。

高級中學部的教育目標有二，一方面希望學生達到州政府的精熟標準 (state proficiency standards)，另一方面透過各種職業訓練希望學生能提升生產性就業能力 (productive employment)，其合格的畢業生可繼續升學就讀社區學院 (community college)。

五、職業教育部（The Career Education / Vocational Department）

職業教育部提供的服務包括職前訓練 (pre-vocational training)、職業訓練 (vocational training)、職業認知活動 (career awareness activities)、職業諮詢 (career counseling)、工作經驗 (work experience)、轉銜活動 (transition activities) 及追蹤研究 (follow-up study) 等。該部更為特殊需求學生提供社區本位的輔導 (a community-based instruction program)，希望幫助學生發展適當的工作習慣 (work habits)、工作態度 (attitudes)、工作技巧 (employability skill) 等，而能成功地適應就業或中學後的訓練 (post-secondary training)。

該部的訓練從職業探索 (exploration) 開始，這些探討課程有美容美髮 (arts body repair)、房舍維修 (building maintenance)、辦公室管理 (business office technology)、餐飲服務 (food education and service training)、平面藝術 (graphic arts)、園藝 (horticulture science)、機械製圖 (mechanical drawing)、以及木工 (woodworking) 等。經過此一階段後，再針對學生性向，施以專門工作的訓練。其間因有職業諮詢師 (career counselors) 的參與，可以真正幫助學生發展中學後的就業計畫。

析言之，學生的職業發展訓練階

段，包括：1. 在校工作 (on-campus work)、2. 社區義工服務 (community volunteer work) 及 3. 校外工作安置 (off-campus work placement)。透過此一過程，再加上職業安置人員 (job placement specialists) 的協助，多數學生的生涯規劃都顯得成功。

六、課程及教學媒體服務部 (The Curriculum and Media Services Department)

課程及教學媒體服務部的功能是對於教學部門 (instructional department) 及非學術部門 (non-academic department) 提供協助，其構成包括媒體中心 (media center)、圖書館 (library)、教學電視 (instructional television)、電腦輔助學習室 (computer-assisted learning lab)、初級電腦室 (elementary computer lab)、英語資源中心 (English resource center)、聾生研究資源中心 (deaf studies resource center)、歷史博物館 (historical museum)、有字幕的影片／錄影帶室 (captioned films/videos depository) 等單位。

七、體育教學和運動部 (The Physical Education and Athletics Department)

體育教學包括一年級到高級中學，其目標有三：

1. 協助學生發展和維持健康而良好

的心臟血管及肌肉的耐力、強力與彈性。

- 2.指導學生了解身體健康的重要性，以及運動對健康的影響。
- 3.從基礎動作技巧 (fundamental motor skills) 到運動上的特殊技巧 (specific skills in sports)，系統的訓練學生的大肌肉動作技巧 (gross motor skills)。
- 4.教導學生認識各種不同運動的基礎 (fundamentals) 和規則 (rules)。

該部對於有特殊醫藥或動作需求 (medical or motor needs) 的學生，另提供適應體育教學 (adapted physical education) 的相關服務 (a related service)。

該部對於學生體育成績的評量亦考慮以下三個項度：1.學生順應體育的條件情況，2.學生在學習上的參與 (participation) 和態度 (attitude)，3.學生對規則、技巧和術語 (terms) 的了解與知識 (knowledge and understanding)。該校體育教學場地以學校戶外運動場 (athletic fields) 為主，但下雨時或依活動型態 (type of activity)，也有兩座室內體育館可使用。

八、推廣教育處 (Outreach Division)

推廣教育處負責家庭教育 (family education program)、社區教育 (community

education)、志工訓練 (volunteer program)、對各學區的技術支援 (technical assistance to school districts)、校園導覽 (campus tours)、學校設施安排 (scheduling school facilities)、新聞媒體公關 (press/media relations) 及出版加州新聞週刊 (weekly publication of the California News) 等項工作。

推廣教育處辦理美國手語班、聾生文化研究班 (deaf culture classes)、家長支持團體 (parent support groups)、教育新知探尋 (educational tours) 及聾生回歸主流等活動。同時，該處亦在校外透過演講 (lectures)、導覽、研習 (seminars)、工作示範及其他活動來對醫院 (hospitals)、消防局 (fire department)、警察局 (police department)、各級學校 (schools)、民間團體 (civic groups) 等提供教育服務。

九、學生生活處 (Student Life Division)

學生生活處負責辦理獨立生活技巧教育計劃 (independent living skills education program)，訓練學生剔牙、駕車 (driving cars)、財務管理 (budgeting)、購買和準備食物 (purchasing and preparing meals)、清潔 (cleaning) 及安排休閒時間 (using leisure time) 等生活自理能力，而且透過諮商員 (counselor) 的指導，使學生能發展出個人的 (personal)、教育的

(educational) 及生涯的(career)目標。

該處亦負責學生的交通問題(transportation)，幫助學生在週末或假期順利回家及參與附近學校的回歸主流教育活動。

十、學生服務處 (Pupils Personnel Service Division)

學生服務處包括下述五個單位：

1. 諮商部 (counseling department)

處理保有隱私權的個人、團體和家庭諮商，以使學生在教育上能有最大獲益，而且針對每個學生的個別化教育方案(IEP)的需求，提供短程諮商(short-term counseling)、危機介入(crisis intervention)、支持團體(support groups)及心理健康教育(mental health education)等服務。

2. 積極行為介入服務 (positive behavioral intervention)

編制上有一位行為輔導專業人員 (behavior specialists)，來負責對展示有嚴重行為問題 (serious behavior problems) 的學生，作功能性分析評估 (functional analysis assessment)、撰寫行為輔導計劃 (writes behavior plans) 及實際諮商服務。

3. 診斷評量服務 (assessment services)

透過多重領域團隊 (multi-disciplinary team)，對於全校學生分別進行為

期三年的深度學習型態 (in-depth learning style) 的診斷評量，以正確了解學生的需求。

4. 學生健康中心 (student health unit)

學生健康中心有五位一般護士，一位開業護士及一位醫師。一天 24 小時均開放，一週服務五天。該中心的服務項目，包括健康檢查 (screening)、藥物治療 (medications)、生病照顧 (care for illness)、簡易醫學處理及保管學生醫藥記錄 (medical record)。

5. 全聾及重聽診斷中心 (assessment center for the deaf and hard-of-hearing)

當地方教育局 (Local Education Agency) 基於學生的安置問題 (placement concerns)、學生缺乏進步 (lack of student progress)、行為問題 (behavior problems)、需要決定最適當的溝通模式 (determination of most appropriate mode of communication)、特定教育／學習問題 (specific/ learning problems) 或需要教學建議 (educational recommendations) 時，全聾及重聽診斷中心可以針對出生到 21 歲的聽覺障礙學生，提出免費 (free) 而完整的診斷分析服務 (diagnostic and prescriptive evaluations)。